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将“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改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和资源整合需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增补张春发先生和王新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张春发先生简历：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就职于山西雁北广播电视局、邮电部第十研究所，从事科研工作；曾任中国联通陕西分公司移动部主任，中国电信陕西分公司副总工程师、网络发展部总经理、高级顾问等职位，从事管理工作。

截至目前，张春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和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新杰先生简历：男，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讯工程与工商管理专业双学士学位学历，曾就职于创维集团

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市景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创办深圳贝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深圳贝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新杰系统数字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杂志社产业研究院研究员、数字经济创新联合实验室副主任。王新杰先生曾为多家主板、创业板、香港主板上市公司在企业资本运营、商业模式创新等领域提供专业服务。

截至目前，王新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和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本次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张春发先生和王新杰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发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据此，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张春发先生和王新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3日